

证券代码：002516

证券简称：旷达科技

公告编号：2016-109

旷达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新能源汽车研发公司完成工商设立登记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旷达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16年12月2日召开201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设立旷达新能源汽车研发有限公司的议案》，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50,000万元人民币作为注册资本，投资设立旷达新能源汽车研发有限公司。

经工商部门核准，公司于2016年12月5日完成了对旷达新能源汽车研发有限公司的工商设立登记手续，取得了常州市武进区市场监督管理局颁发的《营业执照》。《营业执照》登记的相关信息如下：

名称：旷达新能源汽车研发有限公司；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：91320412MAINILKF2W；

公司类型：有限责任公司（法人独资）；

住所：常州市武进区雪堰镇旷达路1号；

法定代表人姓名：沈介良；

注册资本：50,000万元整；

成立日期：2016年12月05日；

经营范围：交通车辆内饰系统、天然纤维、化学纤维、塑料色母粒、新材料的技术开发、咨询、服务与转让；新能源汽车相关核心零部件的技术开发、咨询、服务与转让；新能源物流车整车的技术开发、咨询、服务与转让。（依法须经批

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）

股权结构：公司持有其 100%的股权，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。

特此公告。

旷达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6 年 12 月 5 日